

为更好地提供客户服务，我行将于2014年5月1日起调整信用卡消费分期还款（样样行）、透支转账分期还款（财智金）、账单分期还款、商场分期还款手续费收费标准。现将调整后的收费标准公告如下：

- 1、每期费率区间上限调整为1%，我行依据合作商场或客户资质不同，在客户申请分期业务时约定具体执行的费率，费率区间为0%-1%。
- 2、提前偿还手续费以客户申请分期业务时约定为准，最高按提前偿还期数的全部手续费收取。

调整后的收费标准具体如下表：

收费项目名称 客户界定 收费水平 收费内容描述

分期业务手续费 个人 消费分期还款（“样样行”）手续费
每期费率区间为0%-1%；

客户可按业务类别选分3/6/12/18/24/30/36/48/60期等，不同期数手续费标准不同，每期手续费按分期还款总金额的固定比例计收，该比例因合作商场或客户资质不同而异；

手续费可一次性收取或分期收取，若客户提前偿还，提前偿还需缴付的手续费以客户申请分期业务时约定为准，最高将一次性扣收剩余未缴纳期数的全部手续费。
客户办理普通消费分期（“样样行”）业务时收取。

账单分期手续费 客户办理账单分期业务时收取。

透支转账分期还款业务（“财智金”）分期手续费
客户办理透支转账分期还款业务（“财智金”）时收取。

商场分期还款手续费（含验证码分期） 客户进行商场分期业务时收取

调整前已成功办理消费分期还款（样样行）、透支转账分期还款（财智金）、账单分期还款、商场分期的客户，每期手续费率及提前偿还时手续费缴付金额不受本次调整影响。

为在收费项目调整前充分征询消费者意见，您如果对此项收费调整存在疑问，欢迎使用我行“在线客服”咨询。

非常感谢您对广发卡的关心与支持！

特此公告。

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
二〇一四年三月十五日